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0851/9000917

证券简称:海欣股份/海欣B股 公告编号:2015-027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江西赣南欣药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南欣药药业”）；

● 本次担保金额：9,000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0万元；

●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抵押情况：无；

● 其他说明：无；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本公司向赣南欣药药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担保计划》，其中为被担保单位赣南欣药药业的担保金额为9,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名称：江西赣南欣药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康定路6号之1号

法人代表：陈国华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从事雾化吸入剂、大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口服溶液剂、颗粒剂、糖浆剂、干混悬剂及原料药、维生素 D2 的生产销售。

财务状况：截至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146,315,674.99万元，净资产82,445,091.47万元，负债总额57,370,583.52万元，流动负债65,481,109.69万元，银行存款总额300,000.00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112,565,884.88万元，净利润11,501.16万元。

截至201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147,743,346.02万元，净资产88,681,206.61万元，负债总额59,062,139.41万元，流动负债67,072,665.58万元，银行存款总额100,000.00万元；2015年1-9月

营业收入7,622,980.36万元，净利润2,236,115.14万元。

被担保人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其28.40%股份，间接持有39.34%股份，共计持有72.74%股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借款金额：9,000万元；担保范围：本公司承担代偿担保责任后次日起两年，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担保计划》。公司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主要是为其解决整体搬迁至新区建设期间的流动资金需求，目前该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偿债能力较强，且本次担保由赣南欣药药业作为反担保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反担保期限为自本公司承担代偿担保责任后次日起两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对子公司发生担保的总额为人民币9,000万元，无逾期担保。

六、其他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0月15日，长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青岛中天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议案》》。*

2015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青岛中天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及《关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2015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青岛中天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购买北京凯乐石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青岛中天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53.5%股权，对价支付方式为现金。现中天能源将持有中天石油天然气12.5%股权，此次收购完成后中天能源将持有中天石油天然气51%股权。此次股权收购事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目前，新能能源目前拥有超过1亿桶油当量的原油资源（OOPS），已证实可采储量1944万桶油当量，目前产量为4200万桶油当量，根据独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14年实现净现金流1800万美元，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为3731万加元。由于该资产含气量相对较好，在New Star于2012年接手该油田后，采用水平井及注水新技术（“自主三代注水开采技术”），取得了非常显著的效果。迄今为止，公司在该油田打了37口水平井，成功在100米在油田有多层富含油气层。

目前，新能能源拥有三个钻井（完井）队，并队行新的水平井钻井工作，预计到2016年3月底，实现31口新井的钻井运营，将日产量从4200桶油当量提高到9000桶油当量。

上述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已经2015年11月4日公司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见公告见公司2015年10月16日、2015年10月20日以

及2015年11月10日对外披露的有关公告。）

公司现以自有资金投入认购中天石油38.5%股权，2015年11月6日，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中天石油颁发最新营业执照及出具中天石油天然气信息表，根据股东信息表记载中天石油持有中天石油5.1%股权，至此中天石油成为中天能源的控股股

东。

特此公告。

长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856

证券简称:长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5-081

长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收购青岛中天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38.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0月15日，长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青岛中天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议案》》。*

2015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青岛中天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及《关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2015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购买北京凯乐石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青岛中天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53.5%股权，对价支付方式为现金。现中天能源将持有中天石油天然气12.5%股权，此次收购完成后中天能源将持有中天石油天然气51%股权。此次股权收购事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目前，新能能源目前拥有三个钻井（完井）队，并队行新的水平井钻井工作，预计到2016年3月底，实现31口新井的钻井运营，将日产量从4200桶油当量提高到9000桶油当量。

上述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已经2015年11月4日公司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见公告见公司2015年10月16日、2015年10月20日以

及2015年11月10日对外披露的有关公告。）

公司现以自有资金投入认购中天石油38.5%股权，2015年11月6日，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中天石油颁发最新营业执照及出具中天石油天然气信息表，根据股东信息表记载中天石油持有中天石油5.1%股权，至此中天石油成为中天能源的控股股

东。

特此公告。

长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金城股份 编号:2015-070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司法冻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实际控制人朱高万因涉嫌内幕交易，股价被查封冻结，该项诉讼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因雅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朱高万”或“金城股份”）因高万峰涉嫌与他人共同操纵证券市场一案，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4年1月14日作出（2014）湘高法执保字第130号民事裁定书，冻结高万峰持有的金城股份30,802,254股股票，冻结期限为一年，冻结时间为2014年1月14日至2015年1月13日。

冻结期限届满后，高万峰持有的金城股份30,802,254股股票自动解冻。

2015年1月20日，公司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2014）湘高法执字第130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冻结高万峰持有的金城股份30,802,254股股票。

2015年1月20日，公司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2015）湘执字第16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冻结高万峰持有的金城股份30,802,254股股票。

2015年1月20日，